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第三届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津贴）标准

（一）董事薪酬（津贴）

- 1、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2021 年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税）。
- 2、公司外部董事（指未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 3、公司内部董事（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除外）依据其在公司中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绩效，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兼任多个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的原则领取薪酬，不得重复领取。

（二）监事薪酬

1、职工代表监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绩效，不在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2、股东代表监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绩效，不从公司领取监事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年度工作考核结果、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绩效，其薪酬结构为：基本薪酬+绩效薪酬。

基本薪酬系满足其基本生活所需及职务工作保障，基本薪酬的设计及标准确定主要考虑到岗位的价值，基本薪酬原则上按月支付，具体支付安排以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的约定为准。

绩效薪酬系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给予的年度绩效奖励，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

四、其他规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外部董事出席会议及来公司现场考察的差旅费用，在每次差旅发生时凭有效票据按实报销。

（三）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特此公告。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